

登封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第 1-4 标段）

招标编号：登工招 202007069

招 标 人：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

招标代理：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1. 总则.....	6
2. 招标文件.....	7
3. 投标文件.....	8
4. 投标.....	10
5. 开标.....	10
6. 评标.....	11
7. 合同授予.....	12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4
9. 纪律和监督.....	1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6
评标办法前附表.....	16
1. 评标方法.....	19
2. 评审标准.....	19
3. 评标程序.....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21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24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2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1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登工招 202007069

公告发布时间：2020 年 07 月 17 日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登封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已由相关部门备案审批，项目资金来自财政资金，招标人为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登封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招 标 人：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

采购预算：950.1 万元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分为 6 个标段

第一标段：大冶镇西施村、石道乡陈家门村、后河村

第二标段：大冶镇松花村、沙沟村、唐庄镇范庄村

第三标段：唐庄镇三关庙村，大金店镇金东、金西、金中

第四标段：大金店镇南寨、安庙、箭沟、毕家村、三王庄、大金店镇王堂村

第五标段：设备标

第六标段：管材标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第 1-4 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第 5、6 标段：投标人具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一个投标人只可以就以上任一个标段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注：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投标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于 2020 年 07 月 20 日 00:00 时至 2020 年 07 月 24 日 23:59 时前（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投标人需在开标时登录远程开标大厅，根据代理机构提供的标书费二维码支付标书费并备注公司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dfggzyjy.com/>。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为：2020 年 08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由于本项目转变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08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登封市水利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

招标人地址：登封市嵩山路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1383850306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郑东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登封办事处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建设局向南 30 米对面三楼

联 系 人：何女士 刘女士

联系电话：0371-62710852

电子邮件：dfwxzb@126.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 招标人地址：登封市嵩山路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1383850306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东风南路与创业路交叉口郑东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登封办事处地址：登封市守敬路建设局向南 30 米对面三楼 联 系 人：何女士 刘女士 联系电话：0371-62710852 电子邮件：dfwxzb@126.com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1.1.5	建设地点	登封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招标范围为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该项目共分为 6 个标段，本招标文件为 1-4 标段 第一标段：大冶镇西施村、石道乡陈家门村、后河村 第二标段：大冶镇松花村、沙沟村、唐庄镇范庄村 第三标段：唐庄镇三关庙村，大金店镇金东、金西、金中 第四标段：大金店镇南寨、安庙、箭沟、毕家村、三王庄、大金店镇王堂村
1.3.2	计划工期	18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第 1-4 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一个投标人只可以就以上任一个标段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7 日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网

	的截止时间	上提问区域提出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1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招标控制价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08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依据登封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意见书(登财投评字【2020】150 号)文件,登封市 2020 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8847882.71 元(大写:捌佰捌拾肆万柒仟捌佰捌拾贰元柒角壹分) 其中第一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1790162.65 元(大写:壹佰柒拾玖万零壹佰陆拾贰元陆角伍分); 第二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1871564.03 元(大写:壹佰捌拾柒万壹仟伍佰陆拾肆元零叁分) 第三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1877312.86 元(大写:壹佰捌拾柒万柒仟叁佰壹拾贰元捌角陆分) 第四标段招标控制价为 2039366.67 元(大写:贰佰零叁万玖仟叁佰陆拾陆元陆角柒分)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1、银行保函 2、电汇或银行转账(从基本账户转出,一次性足额缴纳,该基本账户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入库备案,否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转账时写明保证金用途,如“此款为××项目第×标段投标保证金”内容。 缴纳金额:人民币 <u>壹万</u> 元整(第一标段)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账 号:410125010190011502000277 缴纳金额:人民币 <u>壹万</u> 元整(第二标段)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账 号:410125010190011502000281 缴纳金额:人民币 <u>壹万</u> 元整(第三标段)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账 号：410125010190011502000279 缴纳金额：人民币 <u>壹万</u> 元整（第四标段）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账 号：410125010190011502000282 缴纳时间：下载招标文件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扫描件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的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按无效处理。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9 年度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中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 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造价师或造价员专用章并签字。 （3） 委托中介机构编制清单报价的，报价只需在封面加盖中介机构公章、资质章、注册造价师章并签字。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开标方式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完成解密)。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

		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注：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开标程序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开标程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3% 交纳时间及要求：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交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保函除外。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电子招标投标	是
11	农民工工资保障	中标人须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纳金额为中标价的 2%（具体规定详见登封市水利局关于印发《登封市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登水字[2016]72 号）。）并承诺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的，可有招标人申请有关部门从其工资保障金中优先划支。 交纳时间及要求：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将保证金交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12	招标代理费的收取	招标代理费按中标价的 1%向中标单位收取。
13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投标人需在开标时登录远程开标大厅，根据代理机构提供的标书费二维码支付标书费并备注公司名称，未支付标书费则退回标书； 注：开标时代理机构公布投标人信息后，开启群聊天功能，在互动

		交流窗口上传标书费二维码，投标单位扫一扫支付标书费并备注公司名称，开标过程如有疑问时及时在窗口中提问；
14	其他约定	所有涉及打井的标段承包人若成井实际出水量(经有关标准测量)大于等于设计出水量的 80%的，按照该井应付工程款的 100%给付；实际出水量为设计出水量的 70-79%的，按照该井应付工程款的 60%给付；实际出水量低于设计出水量的 69%的，视为不合格，只计付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乙方必须重新物探打井，否则不予解决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若该地区水文条件确实不适合打井(根据有关专家、受益乡镇办、行政村意见，监理认可、甲方同意，计付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水源方案。
15	其它	本项目在发布中标公告后，中标单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2 份；未中标单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U 盘)1 份,U 盘不再退还。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负责人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

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工程量清单;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其他问题,应及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网上提问区域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答疑澄清区域发布。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附银行转账凭条扫描件)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所有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的扫描件。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单位下载招标文件后，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6.2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4 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格式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投标单位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 投标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投标人上传文档不规

范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同时应修改并重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各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
- （3） 检查投标单位签到情况，并对上传至交易平台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4） 对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生成开标记录表；
- （5） 代理机构用单位 CA 锁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
-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在网上开标大厅提出，招标代理人在网上开标大厅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代理机构人、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0.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中标价的 1%向中标单位收取。

10.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予以澄清：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上传至
_____（详细地址）。

_____项目评标委员会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详见第二章投标须知 3.6.3 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5.2 项规定
		注：以上资格审查资料以系统上传电子扫描件为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3 项规定
		工 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数量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30</u> 分 投标报价： <u>60</u> 分 投标工期： <u>4</u> 分 企业信用： <u>1</u> 分 其他评分因素： <u>5</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五家时，评标基准价为各有效评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当有效投标报价少于五家时（含五家）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评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2.2.3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评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根据齐全、准确、清晰、情况得 0-4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根据方案、措施情况得 0-5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情况得 0-4 分

	(3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情况得 0-4 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管理措施情况得 0-4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根据措施计划情况得 0-3 分
		施工机械配备计划	根据施工机械配备情况得 0-2 分
		劳动力配备计划	根据计划情况得 0-2 分
		施工总平面图	0-2 分
		以上每缺 1 项该项得 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2)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60 分)	投标报价评审 (60 分)	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者得基本分 (55 分),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 按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在基本分(5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 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 按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在基本分(55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的比例进行加分, 最多加 5 分; 如果低于评标基准值 95%以上的每再低于 1%在满分 (60 分) 的基础上扣 2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 扣完为止。
2.2.4 (3)	工期评 分标准 (4 分)	投标工期 (4 分)	投标工期在满足要求的基础上, 每减少一天得 1 分, 最多得 4 分。
2.2.4 (4)	企业信 用评分 标准 (1 分)	企业信用 (1 分)	提供信用报告的得 1 分, 以投标人提供由当地信用评价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为准。投标人为外地企业的, 可以到当地信用评价机构出具, 并经郑州市政府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信用报告为准。对 A 至 AAA 等级的投标企业得 1 分; 对 B 至 BBB 等级的投标企业得 0.5 分; 对 C 至 CCC 等级的投标企业不得分; 注: 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用报告扫描件为准。
2.2.4 (5)	其他因素 评分标准 (5 分)	服务承诺评分标准 (5 分)	1. 对保证工程质量及详细的质量违约处罚措施的承诺 (1 分); 2. 对保证安全文明施工及详细的安全事故处罚措施的承诺 (1 分); 3. 对保证工期及详细的工期违约处罚措施的承诺 (1 分); 4. 对项目部管理人员到岗的承诺 (1 分); 5. 对保证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的违约、处罚的承诺 (1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每项措施可行性及严厉程度打 0-1 分, 没有具体处罚措施、缺项的该项得 0 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工期：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企业信用：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工期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企业信用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5)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4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审查其资料。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

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工期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企业信用计算出得分 D。

(5) 按本章第 2.2.4 (5)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E。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E。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合同形式：_____。
5.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工期：_____日历天。
6.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7.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信用代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水利水电土建工程施工合同条件》GF-2000-0208 的合同中有通用合同条款，此处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发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发包人的名称）。

1.1.2.2 承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2.3 分包人：_____（签约后填入分包人的名称）。

1.1.2.4 监理人：_____（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3 工程和设备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本合同工程的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从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后开始计算）。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发包人现场管理机构。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发包人不提供施工场地，施工场地由承包人按国家有关规定征用，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1）按第 11.3 条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2）按第 15.3 条约定，作出变更决定；

尽管有以上规定，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事先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其它义务

(1) 本合同工程在设计渡汛标准内的安全渡汛由承包人负责, 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的 14 天内, 应在现场设立办公室供其管理人员使用, 承包人应保持该现场办公机构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效。上述现场办公室建立后, 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 为其所有非本地雇员向当地公安机关申请临时居住证。

(3) 现场施工配合与协调

承包人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借用、占用或进出其它区域, 或作业影响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它开支, 并有义务提供与其它有关部门配合与协调。

(4) 承包人在检查合同或工程施工时, 如果发现工程设计或技术规范中存在任何错误或其它缺陷, 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

(5) 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加强建设等行业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的通知》(劳社部发[2005]9号)的有关规定, 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 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农民工劳动合同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劳动合同管理制度, 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供用工备案。

若农民工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 积极配合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对所发生的劳动争议进行处理, 并按处理意见解决劳动争议。

4.2 履约担保

4.2.1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总价款的 3%, 采用银行转账或保函的方式缴纳”。本工程履约保证金在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内容且完工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2.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2%, 合同签订前由中标单位向登封市财政国库资金专户, 备注中写明“登封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建设管理局, (项目名称) 项目第 标段”, 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本工程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在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内容且完工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3 分包或转包

4.3.1 本工程不允许承包人分包或转包工程项目。

4.4 承包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4.4.1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不能兼任其它工程的项目经理或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在签订合同后, 不得更换。未经发包人同意, 在本合同施工期内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但发包人提出撤换不胜任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时, 承包人应及时更换, 否则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4.2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每月在现场工作天数不得少于 21 天, 发包人将根据监理人提交的考勤记录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进行考评, 每月每差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发包人批准的休假、公差除外）。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___/___。工程设备：___/___。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1 发包人提供的的的施工设备：___/___。

6.1.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___/___。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办理。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测设。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气象、水文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___/___。其中___/___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___/___。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50 年一遇的最大降水（雪）量、最高（低）温度等。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承包人未能按要求的完工日期完工时，逾期完工违约金按每天合同价格的千分之一计算，全部逾期竣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不奖励。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__。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___/___。

13. 工程质量

13.7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and 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按质量监督部门批准的项目划分确定的执行。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 -2007。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监理人 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由监理人确定。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 单价调整方式：单价不予调整。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奖励。

15.8 暂估价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不予调整。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本工程无工程预付款。

17.3 工程进度付款

工程完成 70%，付合同价款的 50%；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余 3%质保金，待质保期结束经复验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无息支付。

所有涉及打井的标段承包人若成井实际出水量(经有关标准测量)大于等于设计出水量的 80%的，按照该井应付工程款的 100%给付；实际出水量为设计出水量的 70-79%的，按照该井应付工程款的 60%给付；实际出水量低于设计出水量的 69%的，视为不合格，只计付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乙方必须重新物探打井，否则不予解决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若该地区水文条件确实不适合打井(根据有关专家、受益乡镇办、行政村意见，监理认可、甲方同意，计付打井投标单价的 35%成本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水源方案。

17.4 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 3%计算，从每次进度款中按工程进度款的 5%扣留，直到累计扣留

达到保留金的限额为止。

17.5 竣工（完工）结算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14 天内提交 5 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内容：竣工结算合同总价、已支付的工程价款、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28 天内提交 5 份最终结清申请单。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按发包人要求。

18. 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政府验收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签约后根据工程情况确定。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从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后开始计算，保修期为一年。

20. 保险

20.1 第三者责任险

20.1.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开工前 3 天；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签约后由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签约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提交工程所在地仲裁委员会 。

附件一：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愿意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9 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技术规范要求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的。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第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登工招 202007069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附银行转账凭条扫描件）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投标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_____工程第__标段				
投 标 人					
投标范围					
项目负责人		级别		编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等级					
备 注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第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证明扫描件。

四、投标保证金

（附银行转账凭条扫描件）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进度计划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illegible]

单位：人

[illegible]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可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考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扫描件，如有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可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须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六）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七）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格式自拟）

（八）近三年无重大违法活动及安全事故记录的声明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及安全事故的记录，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书

施工企业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对工资保障金的问题作出承诺，承诺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实反映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必须需特别注明截至竞标之日止，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一旦其承包的建设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水利局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十）其它资料(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页面并加盖公章）。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核查，如核查情况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代理机构现场核查结果为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